

葛羅米柯訪日與日俄關係

朱少先

十年來的日俄關係

蘇俄外長葛羅米柯於本（一）月九日到達東京，十四日上午離日返莫斯科，作了為期五天的正式訪問。在訪日期間除與日本宮澤喜一外相舉行第四次「日俄外長會議」①曾先後會談三次外，並晉謁日皇夫婦，又與三木首相、福田副首相及中曾根康弘自民黨幹事長分別晤談，交換意見。

葛氏自一九六六年第一次訪日以來，這次是第三次來日。十年來日本已先後更換了七位外相②，而蘇俄外交，一直由葛氏掌理。葛氏第一次訪日，打開了因一九六〇年日美修訂「安全保障條約」而引起兩國外交關係的僵持局面，決定了自一九六七年起兩國外長舉行「定期部長會議」，加強兩國關係。基於此項協議，第一次「日俄外長會議」，於翌（一九六七）年七月在莫斯科召開，由當時外相三木武夫前往參加。因日本要求收回二次大戰期間蘇俄所佔日本齒舞、色丹、國後、擇捉等北方四組島嶼「領土問題」無法獲致協議，兩國和約仍無法簽訂③。雖然在該次會議中雙方同意「兩國外長會議」每年舉行一次並輪流在兩國首都召開，繼續商討「和約問題」；但因領土問題甚難解決及國際關係複雜，尤其是美、俄、毛三者關係的錯綜、微妙變化；日本迭經催促葛羅米柯訪日，舉行第二次外長會議，一直未獲實施。及至一九七一年七月尼克森總統宣佈決定訪問中國大陸，國際情勢有了激變。蘇俄爲了拉攏日本以對抗美毛勾搭，始對日本改變態度，葛羅米柯外長遂決定於尼克森訪中國大陸之前，於一九七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訪國日本六天，與當時福田赴美外相，舉行第二次外長會議。在該次會談中，蘇俄一反過去對日冷漠、強硬態度，擺出友好姿態；在「領土問題」上絕未再提所謂「領土問題業已解決」字樣，並同意在一九七二年內開始兩國和約談判及加強兩國經濟合作與文化交流，同時決定努力促成兩國首腦相互訪問。由於蘇俄對日

態度的改變，致使該次會議成果相當豐碩，索回北方領土與簽訂和約，也顯露了曙光。不幸該年七月田中角榮繼佐藤榮作出任日本首相，九月又搶先美國與毛共以發表「共同聲明」方式建立邦交，使稍見好轉的日俄關係，再度陷於「不友好」狀態。是年十月，大平正芳外相卸命至莫斯科解釋時，不僅遭到蘇俄冷落，布里茲涅夫且指日本與毛共在亞洲製造霸權。由於此一情勢之改變，使日俄第二次外長會議所獲協議，亦完全落空。

日毛建交以後，日本在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大選中受挫，田中內閣在內政上陷於極度不利；在外交上因對毛共行動操諸過急，引起各國疑懼與反感，連美國亦表示不滿，蘇俄對之攻擊尤甚；使田中內閣國內外聲望相當低落。田中爲了挽回頹勢，在一九七三年秋起，展開了一連串國外訪問，除七月訪美外，九、十間又訪問了英、法、德、俄四國，其中訪俄爲最重要環節。在田中與布里茲涅夫會談中，田中要求同時收回北方四島後簽訂和約，並保證收回四島後不在島上設置軍事基地及補償蘇俄原有投資。但未獲蘇俄首肯，僅在「聯合聲明」中列入「解決兩國間二次大戰以來未解決各項懸案後，締結和約」及同意在一九七四年內繼續商談。同時，蘇俄受諾日本邀請，在雙方商定之時間內，由布里茲涅夫書記長、包戈尼最高會議議長及柯錫金總理訪問日本總算給予田中若干面子。但此後一年中，日俄關係並未因田中訪蘇有任何進展，所謂「和約談判」、「蘇俄三領袖訪日」亦成了空洞承諾。

一九七四年一二月，田中因「金脈事件」辭職，由三木武夫繼任總理。因三木在自民黨內爲一少數派，在特殊情況下始從夾縫中脫穎而出，其政權原非穩定。當其組閣之初，曾以「駕小舟迎接風暴」自喻。爲了開創新局，除在對內問題上如何克服通貨膨脹、抑制物價、解決能源危機及如何削減金權政治、改革自民黨、協調與在野黨關係等經濟、內政問題，分別由主流派福田赴美（副總理兼經濟企劃廳長官）、椎名悅三郎（自民黨副總裁）、中曾

根康弘(自民黨幹事長)策劃推進外，三木本人則注力於對外關係。因三木在佐藤內閣中任外相多年，曾歷訪美國與蘇俄，在日毛建交過程中，亦充當過田中與周恩來間橋樑任務。能源危機中又曾與中東各國打交道，所以三木甚望在外交上有所作為，鞏固政權。依照三木的基本構想，維持及加強日美兩國友好關係，為不變原則。我們從該(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四日三木首相在國會參眾兩院發表就任後第一次政策演說時，即已獲得證實。在該篇演說中，三木除強調維持並發展日美友好關係外，並聲言準備促進「日毛友好和平條約」及「日俄和平條約」之簽訂。至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五日，在同一天之內，派宮澤外相及自民黨前幹事長保利茂，分別訪問莫斯科與北平。保利訪中國大陸之行，不在本文論列範圍予以省略外，宮澤訪問莫斯科，名義上是與葛羅米柯舉行第三次「日俄外長會議」，實質上，三木欲利用與蘇俄談判，加強日本在對毛共外交上作有利運用；也以保利茂訪問大陸，作為對俄談判的政治資本。至少亦可以達到「等距離外交」目的。

在該次宮澤與葛羅米柯先後四次會談中，仍以「日本要求收回北方領土」及「蘇俄希望與日本合作共同開發西伯利亞及亞洲集體安全體制問題」為反覆討論重點，結果與過去數次會議一樣，因領土問題無法獲得協議，最後以「邀請葛羅米柯於一九七五年內訪日繼續商談」結束。在「聯合聲明」中再度以「解決兩國二次大戰以來未解決諸問題後締結和約」之字句來表達，並無具體協議。但葛羅米柯曾應宮澤要求，以口頭說明，所謂「未解決諸問題」係指「領土問題」而言。此點日方認為領土問題已獲得進展。

進入一九七五年以後，因日本與毛共之間，積極進行「日毛和平友好條約」談判，雖因毛共堅持在條約中列入「反對霸權」條款尚未獲致協議，但已引起蘇俄反對，蘇俄除透過各種關係向日本提出警告外，同年二月布里茲涅夫又致函三木首相，正式建議與日本簽訂「日蘇善鄰合作條約」作為締結「和約」前的一項過渡措置。但為三木所婉拒。使兩國和約談判僵局，仍未能打開。同年九月宮澤乘出席聯合國大會之便，在紐約與葛羅米柯晤談時，葛氏雖同意在一九七五年內訪日商談和約，但仍未獲實現。

葛羅米柯第三次訪日本的背景目的

十年來日俄兩國間有關領土問題談判，雖未獲得具體進展，但日本任何

一任首相，從未放棄「必須完全收回四島」立場。尤其田中首相在佐藤內閣順利收回琉球成功身退後更期望在其任期內解決北方領土問題，俾能在歷史建立奇功。但不料僅在職兩年有半，自無法達成任務。一九七四年一月三木出任首相，當亦不會例外，故其就任不及兩月，即派宮澤外相訪俄，經初步試探受阻後，又在去(一九七五)年九月透過外交評論家平澤和重在美國「外交季刊」(Foreign Affairs)發表「北方領土二階段解決論論文，建議將國後、擇捉兩島凍結至本世末索回，即與蘇俄締結和平條約，先收回齒舞、色丹。由於平澤一直被視為是三木外交智囊，對三木內閣外交政策向有重大影響力；在去年八月舉行三木、福特華府會談前夕，平澤以先遣隊姿態在華盛頓展開活動，與首相關係非比平常。而且一九六七年三木與柯錫金曾談過「中間性協議」問題，平澤論文正符合此一主張。因此一般均認為「平澤論文」係三木內閣解決日蘇領土問題一項試案，甚至被認為係三木所授意。惟該論文發表後，引起日本朝野、輿論攻擊，逼使三木首相不得不聲明政府毫不知情，並重申「四島同時收回」之一貫立場。將此項折衷建議，予以打消。

到去年十月，葛羅米柯在俄共雜誌「共產黨人」(Communist)上也發表論文，批評日本主張一併索還四島要求是「毫無根據」將會受到蘇俄反擊。日本政府為此曾有田圭輔外務審議官於十月八日透過蘇俄駐日大使托洛亞夫斯基，向蘇俄政府提出反駁。至此，日俄間有關領土問題懸案，顯又陷入僵局。故葛羅米柯不致在一九七五年內訪日，已在意料之中。但不料至同年十二月二十日，接獲托洛亞夫斯基大使通知，葛羅米柯外長決定一月九日正式訪問日本。使日方頗有意外之感。蘇俄態度突然轉變，無疑耐人尋味，茲就葛羅米柯此次訪日背景與目的，作扼要分析。

(一)去年十月葛羅米柯以一國外長身份，在「共產黨人」發表直接就「領土問題」批評日本論文，頗引起日本朝野不滿與反感；輿論、學術界亦一致指責，使日本對蘇俄感情相當惡化；且去年一月宮澤、葛羅米柯會談「聯合聲明」中，葛氏已受諾在一九七五年內訪日，九月兩氏在華府會晤時，亦同意前往而未實現。加於兩國關係正陷於低潮，若再拖延訪問，不僅將被指為不守信承諾，亦無法消除日本對蘇俄之不信感及恢復兩國正常關係。

(二)去年十二月一日至五日，美國福特總統曾訪問中國大陸，與毛澤東和

鄧小平會談，歸途中又訪問印尼與菲律賓。當七日抵夏威夷時，又在夏威夷大學東西文化中心宣佈了他的「新太平洋主義」(New Pacific Doctrine)，其主要內容，除強調日美夥伴關係及日本是美國戰略支柱外，又強調與毛共關係正常化及繼續與東南亞國家的利害關係。顯示自中南半島變色後，美國已決心重行調整與亞洲國家關係，不再作後退打算。特別是福特訪問毛共之後，已形成了美國、日本、毛共三者的聯繫關係。蘇俄認為美國的「新太平洋主義」已獲得毛共支持，且其目標是針對蘇俄，孤立蘇俄。因此，蘇俄急需拉攏日本，不讓日本完全倒向美國與毛共，與蘇俄為敵。至少不能使日俄關係不致進一步冷落。

(三)「日毛和平友好條約」，因毛共堅持列入「反對霸權條款」，一直拖延未決，日本過去能堅守立場，固然因素很多，但願慮開罪蘇俄，亦係主要原因。如果日俄關係繼續僵持乃至惡化，毛共又能作適當讓步，雙方極有迅速締約可能。加於日本衆院大選已逼在眉睫，三木為爭取左翼選票，已一再表示在本屆國會會期內訂約。因此蘇俄必須設法及時加以阻止，至少亦須設法拖延時日或在締約時附帶某些條件，造成日本與毛共間不協調狀態。

(四)蘇俄明知日本對北方領土問題不會讓步，因此欲早日簽訂「和平條約」的希望不大；對蘇俄「亞洲集體安全體系構想」，日本亦不會輕易接受。因此希望在雙方締結和約之前，先行簽訂一項「日俄善鄰合作條約」，一月三日莫斯科對日廣播及九日晚宮澤歡宴葛羅米柯外長一行時，蘇俄均提出了此項意願。如獲成功，則可達到與毛共平行締約目的。為達成此一構想，必須葛羅米柯親自前來洽商，否則甚難獲得成功。

(五)今年二月，俄共將召開第二十五次黨大會，會中勢必檢討亞洲新情勢，針對美國的「新太平洋主義」策定新亞洲政策，而日本無疑是亞洲關鍵性國家，必須加以全力爭取。至少亦須藉葛羅米柯訪日，了解日本及亞洲全般情勢，作為蘇俄策定新亞洲政策之主要依據。我們從葛羅米柯代表團隨員中包括了擔任遠東事務外次費留賓(Firyubin, Nicolai Pavlovich)，外長首席特別助理馬卡洛夫(Makarov, Vasilii Georgievich)，及日本司長休休基古(Shopedjko, Tven Fabevich)等重要遠東官員在內，及葛氏在日與自民黨要員廣泛接觸即可了解。

葛羅米柯現任俄共中央政治局委員兼外交部長，在一九五一年舊金山對

葛羅米柯訪日與日俄關係

日和會時，已以外交部副部長身份出席，為蘇俄元老政治家兼外交家，一直擔任蘇俄外交重任，在日俄建交二十年後第三次訪日，足見蘇俄對日本外交之重視。尤其在此時突然來日，無疑負有極重要任務與目的。

會談經過與結果

葛羅米柯外長所率領的蘇俄代表團係本月九日乘專機抵東京羽田機場，當晚由宮澤外長設宴款待，翌(十)日上午與宮澤先後舉行兩次正式會談；十一日上午拜會自民黨幹事長中曾根康弘，十二日上午拜會三木首相及福田副首相，作個別會談。同日下午晉見天皇夫婦後，再與宮澤舉行第三次會談並簽署「聯合聲明」，當晚舉行答謝宴。十四日上午舉行記者會會後於十時十五分離東京返俄，結束訪問。

此次日俄兩國外長會談主要議題，包括了「兩國領土及和約問題」、「漁業問題」、「加強兩國關係問題」、「一般國際問題」及「定期外長會議問題」等項。綜合十四日凌晨所發表的會談「聯合聲明」及有關報導，逐項加以敘述。

(一)「兩國領土及和約問題」為此次會談中心，所費時間最多。和過去會談一樣，日本始終堅持必須一併收回二次大戰以來為蘇俄所佔北方四組島嶼後再簽訂和約，葛羅米柯在會談中雖未提及「領土問題業已解決」或「索回北方島嶼絕無根據」等語句，但仍主張以「現實處理」方式解決，建議將「領土問題」暫予擱置，先締結兩國「善鄰合作條約」，加強兩國關係。因雙方意見懸殊，無法獲致具體協議，最後雙方同意繼續商討「和平條約」。在「聯合聲明」中仍採用了一九七三年十月田中訪蘇時兩國所發表聲明內容類似詞句，作出如下的表達：「雙方認為解決二次大戰以來未解決諸問題締結和約，有助兩國真正善鄰友好關係之確立；同意在一九七六年適當時期內繼續談判締結和平條約」。關於所謂「未解決諸問題」，一九七三年田中訪俄及一九七五年一月宮澤訪俄時，蘇俄曾口頭表示係指「領土問題」而言，但當宮澤要求在聯合聲明中明列「領土問題」字樣，仍為葛氏所婉拒，據報導雙方外交事務當局草擬「聯合聲明」商談達十數小時直到十四日凌晨四時始告定案，原因亦為此一問題之爭執。^④

(二)「漁業問題」包括「北方海域安全操業」、「蘇俄漁船在日本近海

越界捕漁」及「釋放被捕日本漁民」等問題，此為數十年來日俄兩國間糾紛時起之老問題。雖然雙方訂有「日俄漁業操業協定」，但蘇俄甚少遵守，而且今年三月在紐約召開的第三次「海洋法會議」，日本將提議採用領海十二浬（目前為三浬），未來糾紛必將更大。在此次會談中日方要求俄方自行約束，以免擴大糾紛，蘇俄除同意釋放自去年四月以來所捕日本漁民三十二人外，其餘問題僅同意繼續檢討，故在「聯合聲明」中亦隻字未提。

(三)「加強兩國關係問題」，雙方除對近年來日蘇關係發展表示滿意外，同意繼續努力促進擴大貿易與經濟合作；並交換延長「日蘇文化交流協定」兩年之文書。根據宮澤在九日晚宴致辭中，亦曾強調數年來兩國關係，實質上有很大發展，並列舉雙方貿易在一九七二年當時不過十億美元，一九七五年已增至三十億美元，三年中已增加三倍。關於西伯利亞開發，亦有顯著進展，自一九六九年迄今，已簽訂了六項合作計劃，日本並提供信用貸款十五億美元以上。在文化、人事交流方面，亦頗多進展。因此在「聯合聲明」中，雙方對此特加強調，但對共同開發西伯利亞並未具體作出協議。

(四)「一般國際問題」所涉及範圍極廣，諸凡日毛關係、美俄關係、中東、非洲問題、朝鮮問題、中南半島情勢等，均在交換意見之列，其中對日毛關係中有關簽訂「和平友好條約」問題，蘇俄方面最為重視，其他對美蘇關係與朝鮮問題，亦討論甚詳，下面特就此三點，再加闡述。

(1)有關「日毛和平友好條約」，因毛共堅持在條約本文內列入「反對霸權」條款，蘇俄一直認為係以蘇俄為對象，過去一年餘來，曾透過各種關係，直接間接向日本提出蘇俄觀點，要求慎重將事。去年九月宮澤與葛羅米柯在紐約晤談時，葛氏一再表達了蘇俄對此事的關心。此次會談中，葛氏再度坦率表示毛共所提霸權條款，係以蘇俄為目標，因此不希望有「日毛和平友好條約」中列入此項條款。同時指出毛共反對「和解」，其自身在製造霸權，一旦日本同意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之內，勢將陷入毛共陷阱。宮澤對此，曾就去年九月在紐約向喬冠華所提出的日本四項基本立場即：「(一)反對霸權不以特定之第三國為對象；(二)不意味着與毛共採取共同計劃與行動之謂；(三)不限於亞洲太平洋地區，在世界各地都反對樹立霸權；(四)與聯合國憲章精神完全一致。」向葛氏解釋，希望蘇俄不必為此事擔心。至於毛共態度如何，何時可以簽約，均未加以說明。在兩國「聯合聲明」中

，為避免具體論列此類問題，亦僅以「雙方交換了若干兩國關心之國際問題」方式來表達。

(2)對美俄關係，葛羅米柯表示仍採以「緩和緊張」為基礎的「和解政策」，但不否認最近兩者間並不十分協調，尤其對第二次限制核武器談判(SALT-II)，認為尚未達使人滿意狀態。

(3)關於「朝鮮問題」，宮澤曾就季辛吉國務卿所提由南、北韓、蘇俄、毛共四個當事者協商一點，徵詢葛羅米柯外相之意，葛氏表示此一問題相當難於解決；但蘇俄立場，支持北韓所建議，由美國與北韓直接談判為妥，其理由係指韓境「停戰協定」係由美軍與北韓所簽訂之故。

因以上這些問題，比較複雜，雙方雖曾詳細交換意見，但同意不具體在「聯合聲明」中敘述。

(4)「兩國外長定期會議」，葛羅米柯外長正式邀請宮澤外相在一九七六年內正式訪問蘇俄，舉行第五次外長會議，繼續商討兩國締結和約問題，宮澤亦欣然接受，並列入「聯合聲明」之中。

葛羅米柯與三木首相會談時，三木首先表達今年適逢日俄復交二十週年，值得紀念，展望兩國關係前途，希望解決領土問題，早日締結和平條約。葛氏雖認為對此問題雙方立場未趨一致，但願繼續協商，表情極為溫和。惟對「日毛和平友好條約」問題，葛羅米柯再度強烈表示非常關心，並謂：「如果日本完全照毛共意見，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之內，蘇俄不得不重行考慮日蘇兩國關係」。語氣非常強硬，且帶有警告意味；三木曾對葛氏之意見表示「意外」⑤。三木曾解釋「日毛和平友好條約」為雙方和平基礎，「反對霸權」為「世界和平」一般性原則予以反駁。最後談及一九七三年田中前首相訪俄時雙方「聯合聲明」中蘇俄布里茲涅夫等三領袖接受邀請訪日時，三木重提前議，葛氏表示俟今年二月俄共黨大會後再作具體考慮。並同意將三木意見轉達布里茲涅夫。一般預料，如布里茲涅夫在俄共大會後繼續留任，訪日可能性極大。

至於葛羅米柯與福田、中曾根會談，表面上係屬禮貌上拜會，但實質上，葛氏欲透過與福田、中曾根兩位自民黨實力人物接觸，擴大影響。從長期觀點，奠定日俄兩國友好關係，尤其希望在締結「日毛和平友好條約」上，能發生影響力量，促使日本政府採取審慎態度。

日俄關係展望

綜合以上所述，這次葛羅米柯訪日與宮澤外相舉行會談，雖然在實質問題上，因為日本所主張「一併收回北方四島」問題，蘇俄未作任何新的讓步，毫無進展；蘇俄所提與日本締結「善鄰友好條約」，亦因「領土問題」未獲解決，未予接受，有關重要問題並無具體成果，但由於兩國外長在長時間會談中，都充分說了彼此的基本立場，互相已有了明確的了解，只有等待時間及環境的變遷，來求問題的解決。至少限度，由於這次日俄兩外長的會談，使日趨低沉的日俄關係，有進一步改善。從長遠觀點看，應該是有益的。

關於索回北部四島問題，已成爲日本國民總意，我們從去年九月平澤和重在美國「外交季刊」發表「二階段索回領土論」所引起朝野攻擊情況觀察，任何一位執政者均不敢輕易變更立場。至於蘇俄方面，何意如此堅持不肯讓步，除了國後、擇捉兩島多少有若干防衛價值外，而主要的是顧慮歐洲方面如波蘭、德國等援例索回二次大戰中被蘇俄所佔領土。因此，日俄之間有關領土問題，決非短期內可獲得解決。就目前情勢，日俄關係，除了繼續維持現存關係外，僅能在經濟合作、文化技術交流方面作漸進的發展，甚難望有奇蹟的出現。

但可預見的，蘇俄將透過各種關係，發動爭取日本工作，而其主要目標是打擊毛共在日本的陰謀，牽制日毛締結「日毛和平友好條約」更是現階段的重要任務。

日本的對外政策，基本上還是堅持「日美安保條約」及加強日美友好合作關係爲中心。對俄、毛關係，原則上仍將採取「等距離外交」方針。惟仍將視美國外交動向，分別輕重，作靈活運用，不過從最近福特所宣佈「新太平洋主義」的內涵看，今後日本對蘇俄關係的比重，將較對毛共關係爲輕，似可想像。

至於日本與毛共簽訂所謂「和平友好條約」問題，自去年九月宮澤與喬冠華會談時，日方對「霸權問題」已提出了四項基本原則，惟迄今仍未獲得毛共方面答復，而且陳楚「大使」去年十月回大陸後亦未返任，談判一直陷於停頓狀態。惟從去年底開始，日方對締約活動又開始積極。尤其是三木首相本人，在今年元旦記者招待會中，二日與參院河野議長會談，九日周恩來死亡後之談話及十三日在「外國記者俱樂部」演說時，均明白表示將努力

早日促成「日毛和平友好條約」之簽訂；尤其對記者詢問締約是否受葛羅米柯來訪影響時，三木曾肯定答復不受影響。十六日井出內閣官房長官又透露將於近期內邀約米國鈞「代辦」面談，傳達首相希望早日締約意願；同時小川駐平大使亦將與喬冠華接觸，進行磋商。雖然自民黨內部意見尙未一致，日毛能否締約尙難逆料，但三木爲爭取未來衆院選舉勝利，態度頗爲積極，故料只要毛共稍作讓步，雙方極有簽約可能。其發展正爲各方注視中，尤其蘇俄當局，對此尤表關切。如果三木一意孤行，完全屈服於毛共要求，則未來日俄關係，勢將再趨惡劣。

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日脫稿

註①「日俄外長會議」係一九六六年葛羅米柯外長第一次訪日時雙方爲加強兩國關係，協議決定自一九六七年起舉行「兩國外長會議」，每年一次，輪流在兩國首都召開。第一次會議係一九六七年七月有莫斯科舉行，但第二次會議未依照協議，於次年實施，一直拖延到一九七二年一月才在東京召開；第三次會議是一九七五年一月在莫斯科舉行，此次爲第四次會議。②從一九六四年十一月至一九七二年七月佐藤榮作首相任內，先後由椎名悅三郎、三木武夫、愛知揆一及福田赳夫四位出任外相；一九七二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田中角榮內閣，則起用大平正芳、木村俊夫兩位外相；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三木內閣成立，始由宮澤喜一擔任外相，故十年來日本已更變了七位外相。③二次大戰末期，蘇俄對日宣戰，一九四五年八月初佔領了南部庫頁島及千島羣島的十八個島嶼外，又把北海道東北的齒舞、色丹、國後、擇捉四組島嶼強佔。一九五一年九月金山和會時，日本雖聲明放棄南部庫頁島及千島羣島，但國後、擇捉一再聲明是日本固有領土，齒舞、色丹更是北海道的一部分，但蘇俄均未允交還。至一九五六年十月日俄兩國以發表「共同宣言」恢復邦交時，在宣言第九項中曾同意復交後即舉行和約談判，並說：「爲符合日本願望，並慮及日本的利益，蘇俄同意歸還齒舞、色丹給日本。惟日本之取得這些島嶼須在日俄和約締訂之時。」（宣言後段）到一九六〇年日美修訂「安保條約」時，葛羅米柯外相於同年一月向日本致送備忘錄，聲言除非外軍撤離日本，蘇俄也不歸還齒舞、色丹，一九六一年一月黑魯曉夫更以親軍函件致池田首相，表明「日俄間領土問題已經解決」，否定了歸還齒舞、色丹兩島交還日本的承諾。④見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四日東京「讀賣新聞」。⑤見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三日日本「東京新聞」。